

种树的哲学

程英

老陈这个人，在小区里很普通，是一个退休老头。但凡认识他的人，都说这老头活得有滋味、有章法。究其原因，都说是因为他种的那些树。

他种的树不算多，前院后院加起来不过七八棵，可棵棵都长得精神，柿子、石榴、山楂、无花果，一年四季轮番地挂果，从没断过。街坊邻居都说，老陈这手种树的功夫，真是学不来。

早些年小区刚建好，大家都一窝蜂地在院子里种菜，丝瓜、豆角、辣椒，恨不得把每一寸土都翻起来。老陈却不急，他花了一整个秋天在那翻土、晒土，又派了一冬的肥。开春了，他慢悠悠地种下几棵手指粗的树苗。别人笑话他，说等你那树结果，我们菜都吃好几茬了。老陈只是笑笑，也不争辩。

再往后，那些种菜的人家，土一年比一年瘦，虫子一年比一年多，慢慢地也就荒了。倒是老陈的树，一年比一年壮，树冠撑开来，给半个院子投下绿荫。到了秋天，红彤彤的山楂、黄澄澄的柿子挂满枝头，谁见了都要多看两眼。

有一年秋天，我路过他家门口，正赶上老陈摘柿子。老陈招呼我进去坐坐。他搬了两把椅子，我们坐在树下，喝茶，吃柿子。那柿子不大，可甜到心里。聊着聊

着，我就问他：“我看你也没比别人多费什么工夫，怎么你种的树就这么肯结果，又这么肯长？有什么诀窍不成？”老陈想了想，站起来走到那棵柿子树跟前，拍了拍树干，说：“种树这事儿，说到底就是一个道理——你得给它留空。”见我有些不解，他伸手指了指树冠，“你看这树，枝和枝之间都留着空呢。每年冬天修剪，我都要去掉那些交叉的、重叠的枝干。为啥？因为树枝挤在一起，阳光进不来，风也进不来，看着枝繁叶茂的，其实里面全是弱枝，挂不住果。枝干稀疏一点，每一片叶子都能照到太阳，每一根枝条都透得透风，果子自然就结得实在。”

他说着又指了指树根，“底下也是一样。别人总怕浪费地，恨不得在树底下再种点什么。我不种，我给它留出一圈空地。树的根要呼吸，要伸展。你把它挤得太紧，它活是活着，可是不精神。”

我听着，觉得这话里好像不光是说树，便陷入了沉思。

老陈像是猜到我在想什么，又给我倒了杯茶，慢慢说：“说穿了，人和人之间也是这个理儿。我年轻的时候不懂，总觉得跟人处得越近越好，恨不得天天黏在一起。后来吃了些亏才明白，再好的关系，也得留空。走得太近，就像那些挤在一起的树枝，看着

热闹，其实都不舒服。留了空，反倒能自由自在地成长。”

这话让我想起古人说过的一个典故。有个叫郭橐驼的，最会种树，人家问他诀窍，他说没什么，只不过是“顺木之天，以致其性”——顺着树的秉性来罢了。树种下去，该培土的培土，该浇水的浇水，之后就让它自己长，不去东摸西碰地瞎折腾。那些种不好树的人，往往不是不用心，而是太用心了，早晨去看看，晚上去晃晃，恨不得每天都瞧瞧根扎得怎么样。这样的树，长不大。

老陈的“留空”之说，不也正是这个道理吗？他不是不跟人来往，而是懂得在来往之中留出距离。

想想也对。这些年来，从没听说老陈跟谁闹翻过，也没听说他跟谁特别热络到不分彼此。就是那么不远不近地处着，该帮忙时搭把手，该退后就悄无声息地退开。逢年过节，总有人给他送点土特产来，他也拣自己树上结的果子给人送去些。一来二往，分寸恰当。

这种恰当，大约就是人和人之间最好的距离。近了没有间隙，远了又凉了情分。不远不近的那个“空”，恰恰是情分能够长久的地方。就像老陈的树，枝与枝之间、根与根之间，都留着透气的“空”。这些空，让每一片叶子都舒展，让每一颗果实都饱满。



盛开花卉

刘忠信 摄

陪着母亲捡麦穗

平也

麦子熟时，母亲这几天心神不定。家里种了几亩麦子，地块小，收割机的司机总是要捡大地块收割，不愿意收割我家的麦子。母亲每天必看天气预报，和街坊四邻交流着收割的信息，甚至跑到外村去看麦子。

我不让母亲操心收割麦子的事，可她却说：“这天阴晴不定的，焦炭炸儿的时候，不由得人心里发慌，最怕老天打雷下雨，万一再下点冰雹，那就糟糕透了。”

晚上，我好说歹说，联合收割机的司机总算同意进我家地里收割麦子。不到1个小时，几亩麦子就收割完毕，配套服务的拖拉机直接把麦子拉到收粮点卖掉了，变成了钞票揣到我兜里。

第二天上午，母亲挎着篮子到地里捡麦穗。她腰疼，不能弯腰，只得蹲在地上，认真地拾着麦穗。母亲年过80，白发被汗水浸透，贴在额前。我心疼不已，说不出一句话，只得弯腰陪她一起捡麦穗。

恍惚间，我好像回到了小学时

候，被老师领着去给生产队里拾麦子。我和同学们每人手里都挎着一个竹筐，排成一长溜，地毯式搜索过去，拾得半筐麦子，排队回去倒在生产队的场子里，叫“颗粒归仓”。

母亲唠叨起来说：“你瞧瞧，在两头拐车的地方，蹿翻了的麦穗比较多，长了一冬又一春的，太可惜了。你瞧那边儿上还有一垄长着的呢，咱不收拾干净，让别人笑话。”

现在哪里还有人会去捡麦穗？收割机割完麦子，就用机器播了玉米。就是出门打一天工的收入也能买100多斤粮食。但母亲经历过困难时期，知道挨饿的滋味，从来不浪费一饭一食。因此，在母亲的心中，粮食是天，粮食是命。为了让母亲少干点农活，我只好在地里快速地捡麦子。

我把拾回来的麦穗晾晒在院子里，又是捶，又是用棍子打，脱粒了又用簸箕簸，弄干净，共43斤，放在堂屋的门前。

看到粮食归仓，母亲总算放心了，露出了满意的微笑。

“麦客”兄弟的“丰收征程”

刘征胜

微信视频接通的时候，我看见大旭和小旭的脸挤在那块小小的画面里，黢黑黢黑的，碎发上沾着淡淡的麦灰，就着夕照的光，两道汗水顺着脸颊往下淌。红色收割机静静地停在田埂边，机身沾满细碎麦芒和尘土，像是披了一身征战的铠甲。

“老哥，瞧瞧！这阵仗咋样？”大旭举起手机，镜头摇过去，整片麦田铺开在眼前，金色潮涌，一眼望不到边。河南商丘的麦子熟得正好，他们是两天前从皖北蚌埠赶过来的，一路追着麦熟的方向。小旭在画面里招手，咧嘴笑了一下，牙在白天的日头底下晒得还没缓过来，又埋头去拔除轮上缠绕的秸秆和杂草。

他们干“麦客”10多年了，妥妥的老把式。早年刚入行的时候，开的是二手的旧机器，驾驶室跟铁皮蒸笼似的，没有导航，随身带着地图。如今鸟枪换炮了，驾驶室搭载了空调和导航，成了兄弟俩一路奔波的流动之家，座椅放平即床铺，边角堆着矿泉水、泡面、换洗衣物，不大的空间却满满当当。

“刚歇下来，一连干了10多个钟头，待

会继续！”大旭再次凑到镜头前，抬手抹了把额头的汗，指尖带着细碎的麦屑，“这边地块碎、地头多，要频繁转弯，还有不少倒伏的麦子，收割起来格外费工夫。”正说着，镜头晃动了一下，大旭把手机立在一边，一句“我们干饭啦！”兄弟俩便蹲在田埂边扒饭。一碗烩面，就着蒜瓣，两人嘴里塞得鼓鼓囊囊地说着话，伴着风声，听不太清，大致是“今儿咱干了80多亩，一会儿加把劲再搞一点，明天还有一半多呢。”这时候小旭忽然起身，指指远处，大旭顺着望过去。我屏住气，隔着屏幕听见麦浪哗啦啦地响。

他们每年都会开启这样的跨省机收，从安徽到河南，再到江苏、山东，最远还到过东北，像候鸟一样追着农时跑。一个麦收季，他们在外头漂上个把月。我听他们讲过，每天得清晨四五点就爬起来检查机油、水箱、割台，天刚亮就一头扎进麦田，有时候抢天气，得夜里十二点才收工。出门在外，他俩最怕下雨，一下雨，地就瘫软了，收割机开进去轮子往下陷，收不了麦，只能

干等着，眼看着挣钱的“天机”一天天溜走。可今年这趟出来运气不赖，一路晴天，金黄的麦子一片接一片地被卷进机仓。

干完饭，大旭将手机举到了胸前。“想家吗？”我问。

“咋个不想，出来大半个月了，想娃儿，想父母。不过现在好多了，微信一开就能视频，也就不觉得离家那么远了。从南到北，收割机开到哪儿，咱的牵绊就扯到哪儿。”他说话的时候，眼神有一瞬间的湿润，但随即被小旭抢了话，“快了，下一站苏北，最后山东，差不多再有半个月，咱们开着铁牛回老家！”

风起了，手机信号有点飘。大旭最后举着手机照了一圈麦田，对小旭下达指令：“今晚就这里了，开工！”“中！”小旭俏皮地学着中口音。

我知道，等不到月亮升起，他们又要钻进那个小小的驾驶室，带着笑意，继续这场从南到北的“丰收征程”。那些“签约”的每一垄麦地，都是他们的战场，而他们是，这丰收的田野上最硬核的“流动麦客”。

泥土写给生活的诗

陈娟

清晨6点的菜市场，空气中弥漫着泥土的腥甜，也泛着薄薄乳蓝色的冰凉雾气。蔬菜摊前的张大姐正在进行她每天的“晨间仪式”，那双因常年劳作而指节粗大的手，却像艺术家般敏捷。她将刚送到的茼蒿一层层码齐，像是一座精巧的白玉浮雕；红透的西红柿被堆叠成小金字塔，在暖黄的光线下，那些水珠折射出碎金般的光芒；最妙的是大葱与胡萝卜，碧绿的葱尖朝外，胡萝卜红艳的尖端朝内，交叉相叠，拼出一只正在开屏的孔雀。一眼望去，宛若一间色彩动人的美术馆。

张大姐在日复一日的菜摊前，用蔬菜堆叠出了最本真的生活底色。这种对色彩的敏感与热爱，在菜市场作家陈慧的书里同样可见。她摆摊卖菜20余年，将菜摊铺成了人间

最美的稿纸。在她眼里，蔬菜的颜色是大地写给人类的情书，紫莹莹的茄子饱满而深邃，宛如深夜灵感爆发时流淌出的紫色墨汁；翠绿的小葱水灵挺拔，化作诗行里跃动的春光，为稿纸染上明朗的生机；而那些裹着湿润泥土的暖黄豆，则像故事里最朴素的叙事底色，散发着大地的温度。这些从泥土里长出来的颜色，让她的菜摊变成了一首流动的色彩诗篇。

如果说陈慧是用笔将菜摊铺成稿纸，那么我的母亲，则是用一生的勤劳直接在泥土里种出生活的诗行。每当晨光熹微，母亲一头扎进屋后那方小菜园里。她微微驼着背，站在藤蔓前，用那双布满老茧、指缝间常年带着洗不净的泥土青苔色的手，摘下还带着露水的嫩黄瓜，和一颗红得透亮的西红柿，

那抹鲜活的红绿，与她粗糙、泛黄的皮肤在这一刻悄然交融。这些颜色不再是静态的光景，而是顺着泥土的微润、藤蔓的汁液以及母亲掌心的温度，化作了她平凡岁月中斑斓的底色，在母亲粗粝、辛劳的日常里，她用双手为自己晕染出一抹最热烈、也最静默的生活色彩之美。

生活的色彩，从不在远方，它盛开在一蔬一菜的晨昏之间。这些沾着露水、裹着微湿泥土的红绿与暖黄，是大地最不加修饰的慷慨。从菜市惊艳的撞色，到陈慧笔下的色彩诗篇，再到母亲掌心交融的生命底色。

当我们在疲惫的日常里低头，正是这些热烈而朴素的颜色，像一根隐形的线，将我们与泥土重新缝合在一起，重新孕育出生命的活力。

满耳夏声皆乐章

黄静

午后，太阳晒过屋顶，我躺在阳台藤椅上，闭着眼，听楼下蝉的吱吱声一波接一波，像响亮的钹奏响晴天。当蝉叫过一会儿后，屋里冰箱也嗡嗡地拉长了声响，我的手指不由得在藤椅边沿敲着节拍。忽然，一片乌云压来，风把纱帘吹得鼓起来，接踵而来的是轰隆隆的雷声，那声响，像一位威武的鼓手终于等到自己的独奏段落。随之，豆大的雨点哗啦啦砸在院子的铁皮棚上，清脆又急促，像无数根手指在钢琴上疯狂弹奏，我竟忍不住哼起了小曲。这个下午，倒不像宅在家里避暑，更像捡了张免费的音乐会门票。

夏天这场即兴音乐会不只我独有，汪曾祺在《人间草木》里也曾写过，夏夜里，他把凉席铺在院子里，躺上面，双手撑着头，听纺织娘在丝瓜架上“轧织，轧织”叫。声音细碎又悠长，像一台老旧手风琴，风箱拉合上，不急不躁。一阵微风吹来，屋檐下挂着篾子编的小笼子被吹得摇摇晃晃，惹得蛐蛐在里面不停地扇翅膀，它发出“唧唧”的叫声像拉响了小提琴的琴弦。读着他的文章，我仿佛能看到院里的白杨树叶子，也在密密匝匝随风舞动，“沙沙

沙”的声响像沙鼓在为夜色伴奏。汪曾祺笔下的这场交响乐，让我体会到了夏天的热闹，不需要多大动静，几声虫鸣、一阵风过，就已经足够丰盈。

这种丰盈，也体现在声音收集师的艺术里。在一部电视剧中，声音收集师为了收集夏日山峦在雨中的声音，他把麦克风贴在了荷叶下。当雨水落在荷叶上时，“啪嗒、啪嗒”的声音轻灵得好像三角铁在轻击。当溪流撞在石头上，那咚咚声像未经调音的木琴，灵动得顺着水流漫开。雨停后，电视里的声音安静了几秒，那是雾气挂在松针上湿漉漉的静。接着，他又把麦克风对准瀑布，一阵哗哗的瀑布带着厚重低沉的闷响，如同大鼓一槌一槌地敲，撑起了整场交响乐的主题。听着这些流淌的声响，我仿佛也站在了那片雾气蒸腾的山谷里，水声清凉透亮，像小时候从井里捞起来的西瓜，刚切开水就淌在手背上，整个人都跟着凉快下来。

夏天从来不缺声音，蝉要叫，雷要响，雨要砸，蛐蛐要唧唧，瀑布要轰鸣。它们自己排好了队，分好了声部，它们什么也没做，就坐在自家阳台上，把整个夏天最完整的交响乐听了个遍。